六、供应商的资格证明文件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承诺书

我公司承诺，我公司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一）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二）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三）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四） 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五） 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违规记录；

（六）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投标人名称：河南龙山特卫保安服务有限公司（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电子签章）

2026年11月26日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满足的资格要求

承诺书

我公司承诺，我公司符合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满足的资格要求：落实节能环保、中小微型企业扶持（含支持监狱企业发展、促进残疾人就业）等相关政府采购政策；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微企业采购。

投标人名称：河南龙山特卫保安服务有限公司（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电子签章）

2026年11月26日

3、营业执照、保安服务许可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0482MA3X728FXU

营业执照

（副 本）1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名　　称　河南龙山特卫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类　　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　梁中锋

经营范围　门卫、巡逻、守卫、随身护卫、安全检查、安全技术防范、安全风险评估、区域秩序维护（凭有效许可证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注册资本　叁佰万圆整

成立日期　2016年01月29日

营业期限　长期

住　　所　汝州市广成东路保安大厦13楼

登记机关　汝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2　年　03　月　21　日

与原件一致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仅供中小学安保项目使用，其他用途无效

保安服务许可证

（副　本）

豫公保服　20160270　号

名　　称：河南龙山特卫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住　　所：汝州市广成东路保安大厦13楼

法定代表人：梁中锋

服务范围：门卫、巡逻、守护、随身护卫、安全检查、安全技术防范、安全风险评估、区域秩序维护等。

注册资本：叁佰万圆

批准文号：豫公通〔2016〕10号

发证机关：

发证日期：2016 年 01 月 26 日

变　更　记　载

项　目	变更后内容	变更时间	印章
河南省保安企业年度报告章(2) 2021年5月31日前有效		河南省保安企业年度报告章(2) 2021年6月30日前有效	
河南省保安企业年度报告章(2) 2022年3月31日前有效		河南省保安企业年度报告章(2) 2022年12月31日前有效	
河南省保安企业年度报告章(2) 2023年12月31日前有效		河南省保安企业年度报告章(2) 2024年12月31日前有效	
河南省保安企业年度报告章(2) 2025年12月31日前有效		河南省保安企业年度报告章(2) 2026年12月31日前有效	

说　明

1、《保安服务许可证》是保安服务公司依法开展保安服务的凭证。

2、《保安服务许可证》分正本和副本(副本是本式活页)，正本和副本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3、《保安服务许可证》不得伪造、变造、买卖、出租、出借。

4、凡变更《保安服务许可证》项目的，发证机关须在副本中注明、加盖印章，并换发正本。

5、保安服务公司注销，应交回《保安服务许可证》正、副本。《保安服务许可证》被发证机关吊销后即自行失效。

6、变更记载页可自行增加。

仅供中小学安保项目使用，其他用途无效
仅供中小学安保项目使用

4、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致：汝州市教育体育局

我单位作为汝州市教育体育局汝州市中小学安保服务费采购项目的投标单位，我方在此承诺：

我公司具备良好的商业信誉，财务会计制度健全，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和行业规范，并始终秉持着合法、诚信、公平、公正的原则进行经营活动。

投标人名称：河南龙山特卫保安服务有限公司（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梁[illegible]（电子签章）

2026年11月26日

2025年度财务审计报告

河南龙山特卫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报告

豫宏基审字（2026）第 F93 号

与原件一致

河南宏基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HENAN HONGJI ACCOUNTING FIRM(GENERALPARTNERSHIP)

中国·郑州

审　计　报　告

豫宏基审字（2026）第 F93 号

河南龙山特卫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河南龙山特卫保安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的财务报表，包括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25 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及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贵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5 年度的经营成果、现金流量和所有者权益变动情况等有关信息。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贵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贵公司管理层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贵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贵公司、停止运营或别无其他实现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贵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四、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执行审计的过程中，我们运用了职业判断，并保持了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了以下工作：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附件：1、资产负债表
2、利润表
3、现金流量表
4、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5、财务报表附注

河南宏基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中国·郑州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2026 年 04 月 01 日

与原件一致

资 产 负 债 表

会企01表

编制单位：河南龙山特卫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2025年12月31日　　单位：元

资　　产	行次	年初数	期末数	负债及所有者权益	行次	年初数	期末数
流动资产：	1			流动负债：	35		
货币资金	2	7,484,834.92	4,385,668.63	短期借款	36	30,000,000.00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3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37	-	-
应收票据	4	8,017,337.20	8,017,337.20	应付票据	38	-	-
应收账款	5	26,306,813.70	23,157,359.76	应付账款	39	5,700.00	5,700.00
预付账款	6	30,000,000.00	10,000,000.00	预收账款	40	248,767.00	248,767.00
应收股利	7	-	-	应付职工薪酬	41	19,118,759.62	21,360,214.99
应收利息	8	-	-	应交税费	42	47,721.67	27,232.69
其他应收款	9	25,396,770.27	77,582,732.91	应付利息	43	-	-
存货	10	-	-	应付股利	44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11	-	-	其他应付款	45	43,647,038.45	107,425,755.16
其他流动资产	12	31.24	31.2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6	-	-
	13			其他流动负债	47	-	-
流动资产合计	14	97,205,790.33	133,142,929.74	流动负债合计	48	93,067,986.74	129,067,669.84
非流动资产：	15			非流动负债：	49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6	-	-	长期借款	50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17	-	-	应付债券	51	-	-
长期应收款	18	-	-	长期应付款	52	2,000.00	2,000.00
长期股权投资	19	-	-	专项应付款	53	-	-
投资性房地产	20	-	-	预计负债	54	-	-
固定资产	21	47,721.36	146,108.89	递延所得税负债	55	-	-
在建工程	22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56	-	-
工程物资	23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57	2,000.00	2,000.00
固定资产清理	24	-	-	负债总计	58	93,069,986.74	129,069,669.84
生产性生物资产	25	-	-		59		
油气资产	26	-	-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60		
无形资产	27	-	-	实收资本（或股本）	61	3,000,000.00	3,000,000.00
开发支出	28	-	-	资本公积	62	-	-
商誉	29	-	-	减：库存股	63	-	-
长期待摊费用	30	-	-	盈余公积	64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31	-	-	未分配利润	65	1,183,524.95	1,219,368.79
其他非流动资产	32	-	-		66		
非流动资产合计	33	47,721.36	146,108.89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67	4,183,524.95	4,219,368.79
资产总计	34	97,253,511.69	133,289,038.6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68	97,253,511.69	133,289,038.63

利润表

会企02表

编制单位：河南龙山特卫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2025年度　　单位：元

项　　目	行次	本年累计数	上年累计数
一、营业收入	1	27,599,606.96	30,650,001.73
减：营业成本	2	24,817,399.94	28,905,575.24
税金及附加	3	20,917.11	23,548.60
销售费用	4	-	-
管理费用	5	1,529,457.67	1,304,892.32
研发费用	6	-	-
财务费用	7	1,068,238.45	196,606.43
资产减值损失	8	-	-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9	-	-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0	-	-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1	-	-
二、营业利润（损失以“－”号填列）	12	163,593.79	219,379.14
加：营业外收入	13	0.32	-
减：营业外支出	14	236.10	252.65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15	-	-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6	163,358.01	219,126.49
减：所得税费用	17	64,333.94	54,781.62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8	99,024.07	164,344.87

与原件一致

现 金 流 量 表

会企03表

编制单位：河南龙山特卫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2025年度　　单位：元

项　　目	行次	金　额	补 充 资 料	行次	金　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1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37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	32,405,040.32	净利润	38	99,024.07
收到的税费返还	3	-	加：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	39	-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	1,497,018.63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40	-98,387.53
现金流入小计	5	33,902,058.95	无形资产摊销	41	-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	6,306,443.94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42	-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7	535,310.1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减：收益）	43	-
支付的各项税费	8	96,290.89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44	-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	-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减：收益）	45	-
现金流出小计	10	6,938,045.01	财务费用	46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	26,964,013.94	投资损失（减：收益）	47	-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12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	48	-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13	-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	49	-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14	-	存货的减少（减：增加）	50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收回的现金净额	15	-	经营相应项目的减少（减：增加）	51	-39,036,305.7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16	-	经营相应项目的增加（减：减少）	52	65,999,683.10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7	-	其他	53	-
现金流入小计	18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4	26,964,013.94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19	-		55	
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20	-		56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21	-		57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2	-		58	
现金流出小计	23	-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投资和筹资活动：	5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	-	债务转为资本	60	-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25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61	-
吸收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26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62	-
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27			63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8			64	
现金流入小计	29	-		65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30	30,000,000.00		66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31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情况：	67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2	63,180.23	现金的期末余额	68	4,385,668.63
现金流出小计	33	30,063,180.23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69	7,484,834.9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	-30,063,180.23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70	-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	35	-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71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6	-3,099,166.29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2	-3,099,166.29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会企04表

编制单位：河南龙山特卫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2025年度　　单位：元

项　　目	本年数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3,000,000.00	-	-	-	1,183,524.95	4,183,524.95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二、本年年初余额	3,000,000.00	-	-	-	1,183,524.95	4,183,524.95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35,843.84	35,843.84
（一）净利润	-	-	-	-	99,024.07	99,024.07
（二）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利得和损失	-	-	-	-	-	-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净额	-	-	-	-	-	-
2. 权益法下被投资单位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影响	-	-	-	-	-	-
3. 与计入所有者权益项目相关的所得税影响	-	-	-	-	-	-
4. 其他	-	-	-	-	-	-
上述(一)和（二）小计	-	-	-	-	99,024.07	99,024.07
（三）所有者（或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1. 所有者（或股东）投入资本	-	-	-	-	-	-
2.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	-	-	-	-	-
3. 其他	-	-	-	-	-	-
（四）利润分配	-	-	-	-	-63,180.23	-63,180.23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2. 对所有者的分配	-	-	-	-	-	-
3. 其他	-	-	-	-	-63,180.23	-63,180.23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4. 其他	-	-	-	-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3,000,000.00	-	-	-	1,219,368.79	4,219,368.79

与原件一致

河南龙山特卫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单位：人民币元）

一、公司简介

河南龙山特卫保安服务有限公司系经汝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批准，于 2016 年 01 月 29 日成立。取得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10482MA3X728FXU 号《营业执照》。注册资本：3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梁中锋。

公司经营范围：门卫、巡逻、守卫、随身护卫、安全检查、安全技术防范、安全风险评估、区域秩序维护（凭有效许可证经营）***。

公司经营地址：汝州市广成东路保安大厦 13 楼。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前提，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企业会计制度》及其补充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

三、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制度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及 2025 年度的经营成果、现金流量和所有者权益变动情况等有关信息。

四、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说明

1、会计年度

本公司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2、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3、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根据企业会计制度的相关规定，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

4、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一般为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5、存货

（1）本公司的存货分为开发成本、开发商品、库存材料、低值易耗品等。

（2）存货的购入与入库按实际成本计价，发出按一次加权平均法计价。低值易耗品于领用时采用一次性摊销法核算。

（3）存货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

6、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的标准

本公司的固定资产指使用期限超过一年的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电子设备、运输设备以及其他与经营有关的设备、器具、工具等，或单位价值在 2,000 元以上，并且使用期限超过 2 年、不属于生产经营主要设备的物品。

（2）固定资产计价：固定资产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计价。

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本公司按年限平均法计提固定资产折旧。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期末对固定资产逐项进行检查，若由于市价持续下跌，或技术陈旧、损坏、长期闲置等原因导致其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按单项固定资产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中的较高者确定。

7、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的计价和分类

无形资产按照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购入的无形资产，按实际支付的价款作为实际成本。

（2）无形资产的摊销

无形资产自取得当月起在预计使用年限内分期平均摊销，计入损益。

8、收入确认原则

（1）销售商品收入

销售商品收入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予以确认：

a、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

b、公司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

c、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与原件一致

d、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公司；

e、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物业出租收入

物业出租按与承租方签定的合同或协议规定按直线法确认房屋出租收入的实现。

（3）提供劳务

提供劳务以实际已提供的劳务确认相关的收入，在确认收入时，以劳务已提供，与交易相关的价款能够流入，并且与该项劳务有关的成本能够可靠计量为前提。

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及重大前期差错更正及其他事项调整的说明

本公司 2025 年度无应披露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重大前期差错更正等事项。

六、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具体税率情况
增值税	按国家规定税率缴纳。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7%计缴。
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3%计缴。
地方教育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2%计缴。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的25%计缴。

七、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以下注释项目除特别注明之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年初”指 2025 年 01 月 01 日，“期末”指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期”指 2025 年度。

1. 货币资金

项　　目	年初账面余额	期末账面余额
货币资金	7,484,834.92	4,385,668.63
合　　计	7,484,834.92	4,385,668.63

2. 应收票据

项　目	年初账面余额	期末账面余额
应收票据	8,017,337.20	8,017,337.20
合　计	8,017,337.20	8,017,337.20

3. 应收账款

项　目	年初账面余额	期末账面余额
应收账款	26,306,816.70	23,157,359.76
合　计	26,306,816.70	23,157,359.76

4. 预付账款

项　目	年初账面余额	期末账面余额
预付账款	10,000,000.00	10,000,000.00
合　计	10,000,000.00	10,000,000.00

5. 其他应收款

项　目	年初账面余额	期末账面余额
其他应收款	25,396,770.27	87,582,532.91
合　计	25,396,770.27	87,582,532.91

6. 其他流动资产

项　目	年初账面余额	期末账面余额
其他流动资产	31.24	31.24
合　计	31.24	31.24

7. 固定资产

项　目	年初账面余额	期末账面余额
固定资产	47,721.36	146,108.89
合　计	47,721.36	146,108.89

与原件一致

8. 短期借款

项　　目	年初账面余额	期末账面余额
短期借款	30,000,000.00	0.00
合　　计	30,000,000.00	0.00

9. 应付账款

项　　目	年初账面余额	期末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5,700.00	5,700.00
合　　计	5,700.00	5,700.00

10. 预收账款

项　　目	年初账面余额	期末账面余额
预收账款	248,767.00	248,767.00
合　　计	248,767.00	248,767.00

11. 应付职工薪酬

项　　目	年初账面余额	期末账面余额
应付职工薪酬	19,118,759.62	21,360,214.99
合　　计	19,118,759.62	21,360,214.99

12. 应交税费

项　　目	年初账面余额	期末账面余额
应交税费	47,721.67	27,232.69
合　　计	47,721.67	27,232.69

13. 其他应付款

项　　目	年初账面余额	期末账面余额
其他应付款	43,647,038.45	107,425,755.16
合　　计	43,647,038.45	107,425,755.16

与原件一致

14. 长期应付款

项　目	年初账面余额	期末账面余额
长期应付款	2,000.00	2,000.00
合　计	2,000.00	2,000.00

15. 实收资本

项　目	年初账面余额	期末账面余额
实收资本	3,000,000.00	3,000,000.00
合　计	3,000,000.00	3,000,000.00

16. 未分配利润

项　目	本期金额
本年年初余额	1,183,524.95
本期增加额	99,024.07
其中：本年净利润转入	99,024.07
其他	0.00
本期减少数	63,180.23
其中：本年提取盈余公积	0.00
本年分配现金股利	0.00
其他	63,180.23
本年年末余额	1,219,368.79

17. 营业收入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27,599,606.96
合　计	27,599,606.96

18. 营业成本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营业成本	24,817,399.94
合　计	24,813,399.94

与原件一致

19. 税金及附加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税金及附加	20,917.11
合　　计	20,917.11

20. 管理费用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管理费用	1,529,457.67
合　　计	1,529,457.67

21. 财务费用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财务费用	1,068,238.45
合　　计	1,068,238.45

22. 营业外收入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营业外收入	0.32
合　　计	0.32

23. 营业外支出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营业外支出	236.10
合　　计	236.10

24. 所得税费用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所得税费用	64,333.94
合　　计	64,333.94

与原件一致

八、或有事项的说明

本公司无应披露的或有事项。

河南龙山特卫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2026 年 04 月 01 日

与原件一致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0105MAE022YN32

营业执照

（副 本）(1-1)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与原件一致

名　　称　河南宏基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类　　型　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张改叶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注册会计师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一般项目：财务咨询；企业管理咨询；税务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出 资 额　壹佰万圆整

成立日期　2024年09月11日

主要经营场所　河南省郑州市金水区金通路28号5号楼2单元17层1703号

与原件核对一致

登记机关

2024 年 09 月 18 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　　称：河南宏基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张改叶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河南省郑州市金水区金明路28号5号楼2单元17层1703号

组织形式：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41010254

批准执业文号：豫财审批〔2024〕39号

批准执业日期：2024年10月16日

说　明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河南省财政厅

行政审批专用章

2024年　10月　16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与原件一致

与原件核对一致

THE CHINESE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与原件核对一致

姓名 Full name 张改叶
性别 Sex 女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73-09-10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河南宏基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410122197309102040



与原件一致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410001250014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河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2008 年 08 月 05 日
Date of Issuance /y /m /d

张改叶 410001250014

年 月 日
/y /m /d

4 5

河南龙山特卫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cmis.cicpa.org.cn

年检历史查询

年检凭证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张改叶

会员编号 410001250014

最后年检时间	年检结果
2026年05月	通过

历年记录

2025年	2025-05-20	通过
2024年	2024-05-30	通过
2023年	2023-04-26	通过
2022年	2022-05-23	通过

与原件一致

梁婷

THE CHINESE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与原件核对一致

姓　　名 Full name　胡银超
性　　别 Sex　男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59-10-10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河南宏基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410105195910103313



与原件一致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410000340003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河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1997 年 06 月 23 日
Date of Issuance　/y /m /d

胡银超 410000340003

年 月 日
/y /m /d

4　　5

河南宏基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cmis.cicpa.org.cn

年检历史查询

年检凭证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胡银超

会员编号 410000340003

最后年检时间	年检结果
2026年05月	通过

历年记录

2025年 通过

2025-05-20

2024年 通过

2024-05-30

2023年 通过

2023-04-14

2022年 通过

2022-05-20

与原件一致

财务会计制度

为加强财务管理，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结合公司具体情况，制定本制度。

一、严格执行财经纪律，以提高经济效益、壮大企业经济实力为宗旨，财务管理工作要贯彻“勤俭办企业”的方针，勤俭节约、精打细算、在企业经营中制止铺张浪费和一切不必要的开支，降低消耗，增加积累。

二、公司设财务部，财务部主任协助总经理管理好财务会计工作。

三、出纳员不得兼管、会计档案保管和债权债务账目的登记工作。

四、财会人员都要认真执行岗位责任制，各司其职，互相配合，如实反映和严格监督各项经济活动。记账、算账、报账必须做到手续完备、内容真实、数字准确、账目清楚、日清月结、近期报账。

五、财务人员在办理会计事务中，必须坚持原则，照章办事。对于违反财经纪律和财务制度的事项，必须拒绝付款、拒绝报销或拒绝执行，并及时向总经理报告。

六、财会人员力求稳定，不随便调动。财务人员调动工作或因故离职，必须与接替人员办理交接手续，没有办清交接手续的，不得离职，亦不得中断会计工作。移交交接包括移交人经管的会计资料、报表、账目、款项、公章、实物及未了事项等。

七、公司严格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会计人员职权

条例》、《会计人员工作规则》等法律法规关于会计核算一般原则、会计凭证和账簿、内部审计和财产清查、成本清查等事项的规定。

八、记账方法采用借贷记账法。记账原则采用权责发生制，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九、一切会计凭证、账簿、报表中各种文字记录用中文记载，数目字用阿拉伯数字记载。记载、书写必须使用钢笔，不得用铅笔及圆珠笔书写。

十、公司使用年限一年以上的资产为固定资产，分为五大类：

1、房屋及其他建筑物；

2、机器设备；

3、电子设备（如微机、复印机、传真机等）；

4、运输工具；

5、其他设备。

十一、各类固定资产折旧年限为：

1、房屋及建筑物 20 年；

2、机器设备 10 年；

3、电子设备 3 年；

4、运输工具 4 年；

固定资产计留残值 3--5%，按照直线折旧法提取折旧。

固定资产提完折旧后仍可继续使用的，不再计提折旧；提前报废的固定资产要补提足折旧。

十二、购入的固定资产，以进价加运输、装卸、包装、保险等费用作为原则。需安装的固定资产，还应包括安装费用。作为投资的固定资产应以投资协议约定的价格为原价。

十三、固定资产必须由财务部合同办公室每年盘点一次，对盘盈、盘亏、报废及固定资产的计价，必须严格审查，按规定经批准后，于年度决算时处理完毕。

1、盘盈的固定

资产，以重置完全价值作为原价，按新旧的程度估算累计折旧入账，原价累计折旧后的差额转入公积金。

2、盘亏的固定资产，应冲减原价和累计折旧，原价减累计折旧后的差额作营业外支出处理。

3、报废的固定资产的变价收入（减除清理费用后的净额）与固定资产净值的差额，其收益转入公积金，其损失作营业外支出处理。

4、公司对固定资产的购入、出售、清理、报废都要办理会计手续，并设置固定资产明细账进行核算。

十四、财务部要加强对资产、资金、现金及费用开支的管理，防止损失，杜绝浪费，良好运用，提高效益。

十五、银行账户必须遵守银行的规定开设和使用。银行账户只供本单位经营业务收支结算使用，严禁借账户供外单位或个人使用，严禁为外单位或个人代收代支、转账套现。

十六、银行账户的账号必须保密，非因业务需要不准外泄。

十七、银行账户印鉴的使用实行分管并用制，即财务章由出纳保管，法人代表和会计私章由会计保管，不准由一人统一保管使用。印鉴保管人临时出差由其委托他人代管。

十八、银行账户往来应逐笔登记入账，不准多笔汇总高收，也不准以收抵支记账。按月与银行对账单核对，未达收支，应作出调节逐笔调节平衡。

十九、根据已获批准签订的合同付款，不得改变支付方式和用途；非经收款单位书面正式委托并经总经理批准，不准改变收款单位（人）。

二十、库存现金不得超过限额，不得以白条抵作现金。现金收支做到日清月结，确保库存现金的账面余款与实际库存额相符，银行存款余款与银行对账单相符，现金、银行日记账数额分别与现金、银行存款总账数额相符。

二十一、因公出差、经总经理批准借支公款，应在回单位后[illegible]天内交清，不得拖欠。非因公事并经总经理批准，任何人不得借[illegible]公款。

二十二、严格现金收支管理，除一般零星日常支出外，其余投资、

工程支出都必须通过银行办理转账结算，不得直接兑付现金。

二十三、领用空白支票必须注明限额、日期、用途及使用期限、并报总经理报批。所有空白支票及作废支票均必须存放保险柜内，严禁空白支票在使用前先盖上印章。

二十四、正常的办公费用开支，必须有正式发票，印章齐全，经手人、部门负责人签名，经总经理批准后方可报销付款。

二十五、未经董事会批准，严禁为外单位（含合资、合作企业）或个人担保贷款。

二十六、严格资金使用审批手续。会计人员对一切审批手续不完备的资金使用事项，都有权且必须拒绝办理。

二十七、所有办公用具、用品的购置统一由办公室造计划、报经领导批准后方可购置。

二十八、所有用具必须统一由办公室专人管理。办理登记领用手续、办公柜、桌、椅要编号，经常检查核对。

二十九、个人领用的办公用品、用具要妥善保管，不得随意丢弃和外借，工作调动时，必须办理移交手续，如有遗失，照价赔偿。

三十、按照上级主管部门的要求，及时报送财务会计报表和其它财务资料。

三十一、积极参与建设资金的筹措工作，通过筹集资金的活动，

尽量使资金结构趋于合理，以期达到最优化。

三十二、配合公司业务部门对账款的支付、财务决算进行监督管理。

三十三、自觉接受上级主管、财政、税务等部门的检查指导，并按其要求不断完善制度、改进工作。

三十四、所有报销单据须经部门经理审核，报送总经理审批后，财务方可付款。

三十五、员工工资由所属部门核定出勤天数并计算出金额，交部门经理签字确认后转交财务复核，上报总经理审批后，由出纳发放。

投标人名称：河南龙山特卫保安服务有限公司（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梁[illegible]（电子签章）

2026年11月26日

5、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承诺书

致：汝州市教育体育局

我单位作为汝州市教育体育局汝州市中小学安保服务费采购项目的投标单位，我方在此承诺：

我单位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特此承诺！

投标人名称：河南龙山特卫保安服务有限公司（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电子签章）

2026年11月26日

公司纳税证明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No. 341045260400005388

填发日期：2026 年 4 月 29 日　　税务机关：国家税务总局汝州市税务局

纳税人识别号	91410482MA3X728FXU	纳税人名称	河南龙山特卫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341046260400031457	增值税	商务辅助服务	2026-03-01 至 2026-03-31	2026-04-09	16,489.75
341046260400031457	地方教育附加	增值税地方教育附加	2026-03-01 至 2026-03-31	2026-04-09	329.80
341046260400031457	教育费附加	增值税教育费附加	2026-03-01 至 2026-03-31	2026-04-09	494.69
341046260400031457	城市维护建设税	市区	2026-03-01 至 2026-03-31	2026-04-09	1,154.28
金额合计	（大写）人民币壹万捌仟肆佰陆拾捌元伍角贰分				¥18,468.52

税务机关（盖章）　国家税务总局汝州市税务局　征税专用章

填票人　电子税务局

备注：一般申报 正税自行申报，主管税务所（科、分局）：国家税务总局汝州市税务局凤穴路税务分局

第 4 次打印　妥善保管

收据联　交纳税人作完税证明

与原件一致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No. 341045260700002042

填发日期：2026 年 7 月 2 日　　税务机关：国家税务总局汝州市税务局

纳税人识别号	91410482MA3X728FXU	纳税人名称	河南龙山特卫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341046260700025004	增值税	商务辅助服务	2026-06-01 至 2026-06-30	2026-07-02	16,736.09
341046260700025004	地方教育附加	增值税地方教育附加	2026-06-01 至 2026-06-30	2026-07-02	334.72
341046260700025004	教育费附加	增值税教育费附加	2026-06-01 至 2026-06-30	2026-07-02	502.08
341046260700025004	城市维护建设税	市区	2026-06-01 至 2026-06-30	2026-07-02	1,171.53
金额合计	（大写）人民币壹万捌仟柒佰肆拾肆元肆角贰分				¥18744.42

税务机关（盖章）　国家税务总局汝州市税务局　征税专用章

填票人　电子税务局

备注：一般申报 正税自行申报，主管税务所（科、分局）：国家税务总局汝州市税务局凤穴路税务分局

妥善保管

收据联　交纳税人作完税证明

河南龙山特卫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4104820083836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No. 341045261000028805

填发日期：2026年 10月 19日　　税务机关：国家税务总局汝州市税务局

纳税人识别号	91410482MA3X728FXU	纳税人名称	河南龙山特卫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341046261000050563	增值税	商务辅助服务	2026-09-01 至 2026-09-30	2026-10-19	16,741.22
341046261000050563	地方教育附加	增值税地方教育附加	2026-09-01 至 2026-09-30	2026-10-19	334.82
341046261000050563	教育费附加	增值税教育费附加	2026-09-01 至 2026-09-30	2026-10-19	502.24
341046261000050563	城市维护建设税	市区	2026-09-01 至 2026-09-30	2026-10-19	1,171.89
金额合计	（大写）人民币壹万捌仟柒佰伍拾元零壹角柒分				¥18,750.17

收据联 交纳税人作完税证明

税务机关（盖章）	填票人 电子税务局	备注：一般申报 正税自行申报，主管税务所（科、分局）：国家税务总局汝州市税务局风穴路税务分局

国家税务总局汝州市税务局 征税专用章

第2次打印　妥善保管

公司社保缴纳证明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No.441005260400173660

国家税务总局汝州市税务局

填发日期：2026年 4月 29日　　税务机关：风穴路税务分局

纳税人识别号	91410482MA3X728FXU	纳税人名称	河南龙山特卫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441046260300451534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	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单位缴纳)	2026-03-01至2026-03-31	2026-03-13	11,646.24
441046260300451534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	职工基本养老保险(个人缴纳)	2026-03-01至2026-03-31	2026-03-13	5,823.12
441046260300451533	基本医疗保险费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单位缴纳)	2026-03-01至2026-03-31	2026-03-13	5,516.64
441046260300451533	基本医疗保险费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个人缴纳)	2026-03-01至2026-03-31	2026-03-13	1,379.16
441046260300451534	工伤保险费	工伤保险	2026-03-01至2026-03-31	2026-03-13	349.41
金额合计	（大写）人民币贰万肆仟柒佰壹拾肆元伍角柒分				¥24,714.57

收据联 交纳税人作完税证明

税务机关（盖章）	填票人 电子税务局	备注：一般申报 正税自行申报，主管税务所（科、分局）：国家税务总局汝州市税务局风穴路税务分局，社保编码：410482883676社保经办机构：汝州市医疗保障局

国家税务总局汝州市税务局 征税专用章

妥善保管

河南龙山特卫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410482006383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No.441005260400173662

国家税务总局汝州市税务局

填发日期：2026年4月29日　　税务机关：风穴路税务分局

纳税人识别号	91410482MA3X728FXU	纳税人名称	河南龙山特卫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441046260400351772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	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单位缴纳)	2026-04-01至2026-04-30	2026-04-18	11,646.24
441046260400351772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	职工基本养老保险(个人缴纳)	2026-04-01至2026-04-30	2026-04-18	5,823.12
441046260400351772	失业保险费	失业保险(单位缴纳)	2026-04-01至2026-04-30	2026-04-18	509.58
441046260400351772	失业保险费	失业保险(个人缴纳)	2026-04-01至2026-04-30	2026-04-18	218.31
441046260400351772	工伤保险费	工伤保险	2026-04-01至2026-04-30	2026-04-18	349.41
金额合计	(大写) 人民币壹万捌仟伍佰肆拾陆元陆角陆分				¥18,546.66

税务机关（盖章）电子税务局 征税专用章

填票人

备注：一般申报 正税自行申报，主管税务所（科、分局）：国家税务总局汝州市税务局风穴路税务分局，社保编码：410482700749社保经办机构：汝州市工伤保险中心

妥善保管

收据联 交纳税人作完税证明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No.441005260500258232

国家税务总局汝州市税务局

填发日期：2026年5月14日　　税务机关：风穴路税务分局

纳税人识别号	91410482MA3X728FXU	纳税人名称	河南龙山特卫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441046260500151209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	职工基本养老保险(个人缴纳)	2026-05-01至2026-05-31	2026-05-14	5,823.12
441046260500151209	失业保险费	失业保险(个人缴纳)	2026-05-01至2026-05-31	2026-05-14	218.31
441046260500151208	基本医疗保险费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单位缴纳)	2026-05-01至2026-05-31	2026-05-14	5,516.64
441046260500151208	基本医疗保险费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个人缴纳)	2026-05-01至2026-05-31	2026-05-14	1,379.16
441046260500151209	工伤保险费	工伤保险	2026-05-01至2026-05-31	2026-05-14	349.41
金额合计	(大写) 人民币壹万叁仟贰佰捌拾陆元陆角肆分				¥13,286.64

税务机关（盖章）电子税务局 征税专用章

填票人

备注：一般申报 正税自行申报，主管税务所（科、分局）：国家税务总局汝州市税务局风穴路税务分局，社保编码：410482883676社保经办机构：汝州市医疗保障局

妥善保管

收据联 交纳税人作完税证明

河南龙山特卫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4104820083836

6、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承诺函

致：汝州市教育体育局

我公司作为参与汝州市教育体育局汝州市中小学安保服务费采购项目的供应商，根据招标文件要求，现郑重承诺如下：

1、我公司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2、我方拥有先进的设备设施，能够满足合同所需的要求。我们的设备具备了先进的性能和稳定的工作状态。这些设备不仅能够满足贵方的需求，还能保证服务质量。

3、我方拥有一支经验丰富、技术过硬的专业团队。我们的员工都具备相关专业知识和技能，并且经过系统的培训和实践经验的积累，能够熟练运用设备并解决工作过程中出现的问题，确保合同的顺利进行。

投标人名称：河南龙山特卫保安服务有限公司（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电子签章）

2026年11月26日

7、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致：汝州市教育体育局

我公司作为参与汝州市教育体育局汝州市中小学安保服务费采购项目的供应商，根据招标文件要求，现郑重声明如下：

我公司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内容事项真实性负责。如经查实上述声明的内容事项存在虚假，我公司愿意接受以提供虚假材料谋取成交的法律责任。

特此声明！

投标人名称：河南龙山特卫保安服务有限公司（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电子签章）

2026年11月26日

8、“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网站的“失信被执行人”、“信用中国”网站的“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中国政府采购”网站的“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查询结果页面截图

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

(../shouye/index.html)



失信被执行人(自然人)公布

姓名/名称	证件号码
付经琴	3601231985****1945
冀兰荣	1101011965****1047
廖志全	3605021956****6011
王巧玲	4101041980****5523

失信被执行人(法人或其他组织)公布

姓名/名称	组织机构代码
北京东方鑫宠物乐园	74159080-2
青岛融安暖通设备有限公司	9137021169****847J
青岛融安机电有限公司	9137021179****3344
深圳市赛尔服饰有限公司	9144030058****472M
深圳市赛尔服饰有限公司	9144030058****472M
重庆市馨葳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9150010167****654U

查询条件

被执行人姓名/名称:

河南龙山特卫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身份证号码/组织机构代码:

91410482MA3X728FXU

省份:

----------全部----------

查询

查询结果

在全国范围内没有找到 91410482MA3X728FXU 河南龙山特卫保安服务有限公司相关的结果.

全国法院失信被执行人信息公布与查询使用声明

为推进社会信用体系建设，对失信被执行人进行信用惩戒，促使其自动履行生效法律文书确定的义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相关规定，最高人民法院制定了《关于公布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的若干规定》，自今日起向社会开通 “全国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公布与查询”平台，社会各界通过该平台查询全国法院（不包括军事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现就有关事项作出如下声明：

一、被执行人未履行生效法律文书确定的义务，并具有《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公布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的若干规定》第一条规定的情形之一的，执行法院将根据申请执行人的申请或依职权决定将该被执行人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并通过本网站予以公布。

二、各级人民法院将向政府相关部门、金融监管机构、金融机构、承担行政职能的事业单位及行业协会等通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供相关单位依照法律、法规和有关规定，在政府采购、招标投标、行政审批、政府扶持、融资信贷、市场准入、资质认定等方面，对失信被执行人予以信用惩戒；将向征信机构通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并由征信机构在其征信系统中记录。

国家工作人员、人大代表、政协委员等被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失信情况将通报其所在单位和相关部门；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国有企业等被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失信情况将通报其上级单位、主管部门或者履行出资人职责的机构。

三、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被执行人，执行法院将依照《最高人民法院关于限制被执行人高消费及有关消费的若干规定》第一条的规定，对被执行人采取限制消费措施。

被执行人为自然人的，被采取限制消费措施后，不得有以下高消费及非生活和工作必需的消费行为：（一）乘坐交通工具时，选择飞机、列车软卧、轮船二等以上舱位；（二）在星级以上宾馆、酒店、夜总会、高尔夫球场等场所进行高消费；（三）购买不动产或者新建、扩建、高档装修房屋；（四）租赁高档写字楼、宾馆、公寓等场所办公；（五）购买非经营必需车辆；（六）旅游、度假；（七）子女就读高收费私立学校；（八）支付高额保费购买保险理财产品；（九）乘坐 G字头动车组列车全部座位、其他动车组列车一等以上座位等其他非生活和工作必需的消费行为。被执行人为单位的，被采取限制消费措施后，被执行人及其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影响债务履行的直接责任人员、实际控制人不得实施前述行为。因私消费以个人财产实施前述行为的，可以向执行法院提出申请。

四、被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认为有《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的若干规定 》第十一条规定情形之一的，可以向执行法院申请纠正。

五、本网站提供的信息仅供查询人参考。如有争议，以执行法院有关法律文书为准。因使用本网站信息而造成不良后果的，人民法院不承担任何责任。

六、查询人必须依法使用查询信息，不得用于非法目的和不正当用途。非法使用本网站信息给他人造成损害的，由使用人自行承担相应责任。

七、本网站信息查询免费，严禁任何单位和个人利用本网站信息牟取非法利益。

八、本网站属于政府网站，未经许可，任何商业性网站不得建立与本网站及其内容的链接，不得建立本网站的镜像（包括全部和局部镜像），不得拷贝、复制或传播本网站信息。

九、如对该查询内容有异议，请与执行法院联系。

最高人民法院

2013年10月8日

地址：北京市东城区东交民巷27号　邮编：100745　总机：010-67550114

中华人民共和国最高人民法院 版权所有

京ICP备05023036号

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

(../shouye/index.html)


失信将受到信用惩戒！

失信被执行人(自然人)公布

姓名/名称	证件号码
廖志全	3605021956****6011
王巧玲	4101041980****5523
郭菲菲	3101031978****2426
陈峰	3405031964****0412

失信被执行人(法人或其他组织)公布

姓名/名称	组织机构代码
北京东方鑫龙物东园	74159080-2
青岛融安暖通设备有限公司	9137021169****847J
青岛融安机电有限公司	9137021179****3344
深圳市赛尔服饰有限公司	9144030058****472M
深圳市赛尔服饰有限公司	9144030058****472M
重庆市馨葳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9150010167****654U

查询条件

被执行人姓名/名称:

梁中锋

身份证号码/组织机构代码:



410482198706024418

省份:

----------全部----------

查询

查询结果

在全国范围内没有找到 410482198706024418 梁中锋相关的结果.

全国法院失信被执行人信息公布与查询使用声明

为推进社会信用体系建设，对失信被执行人进行信用惩戒，促使其自动履行生效法律文书确定的义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相关规定，最高人民法院制定了《关于公布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的若干规定》，自今日起向社会开通 “全国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公布与查询”平台，社会各界通过该平台查询全国法院（不包括军事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现就有关事项作出如下声明：

一、被执行人未履行生效法律文书确定的义务，并具有《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公布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的若干规定》第一条规定的情形之一的，执行法院将根据申请执行人的申请或依职权决定将该被执行人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并通过本网站予以公布。

二、各级人民法院将向政府相关部门、金融监管机构、金融机构、承担行政职能的事业单位及行业协会等通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供相关单位依照法律、法规和有关规定，在政府采购、招标投标、行政审批、政府扶持、融资信贷、市场准入、资质认定等方面，对失信被执行人予以信用惩戒；将向征信机构通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并由征信机构在其征信系统中记录。

国家工作人员、人大代表、政协委员等被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失信情况将通报其所在单位和相关部门；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国有企业等被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失信情况将通报其上级单位、主管部门或者履行出资人职责的机构。

三、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被执行人，执行法院将依照《最高人民法院关于限制被执行人高消费及有关消费的若干规定》第一条的规定，对被执行人采取限制消费措施。

被执行人为自然人的，被采取限制消费措施后，不得有以下高消费及非生活和工作必需的消费行为：（一）乘坐交通工具时，选择飞机、列车软卧、轮船二等以上舱位；（二）在星级以上宾馆、酒店、夜总会、高尔夫球场等场所进行高消费；（三）购买不动产或者新建、扩建、高档装修房屋；（四）租赁高档写字楼、宾馆、公寓等场所办公；（五）购买非经营必需车辆；（六）旅游、度假；（七）子女就读高收费私立学校；（八）支付高额保费购买保险理财产品；（九）乘坐 G字头动车组列车全部座位、其他动车组列车一等以上座位等其他非生活和工作必需的消费行为。被执行人为单位的，被采取限制消费措施后，被执行人及其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影响债务履行的直接责任人员、实际控制人不得实施前述行为。因私消费以个人财产实施前述行为的，可以向执行法院提出申请。

四、被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认为有《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的若干规定 》第十一条规定情形之一的，可以向执行法院申请纠正。

五、本网站提供的信息仅供查询人参考。如有争议，以执行法院有关法律文书为准。因使用本网站信息而造成不良后果的，人民法院不承担任何责任。

六、查询人必须依法使用查询信息，不得用于非法目的和不正当用途。非法使用本网站信息给他人造成损害的，由使用人自行承担相应责任。

七、本网站信息查询免费，严禁任何单位和个人利用本网站信息牟取非法利益。

八、本网站属于政府网站，未经许可，任何商业性网站不得建立与本网站及其内容的链接，不得建立本网站的镜像（包括全部和局部镜像），不得拷贝、复制或传播本网站信息。

九、如对该查询内容有异议，请与执行法院联系。

最高人民法院

2013年10月8日

地址：北京市东城区东交民巷27号　邮编：100745　总机：010-67550114

中华人民共和国最高人民法院 版权所有

京ICP备05023036号

财政部唯一指定政府采购信息网络发布媒体 国家级政府采购专业网站 网站服务热线：400-810-1996 | 网站服务投诉：010-63819289

中国政府采购网
中国政府购买服务信息平台
www.ccgp.gov.cn

首页 政采法规 购买服务 监督检查 信息公告 国际专栏

当前位置：首页 » 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

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

企业名称：河南龙山特卫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或组织机构代码）：请输入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或组织机构代码）

执法单位：请输入执法单位 重置 查找 查询前，请至少输入一个查询条件

序号	企业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或组织机构代码）	企业地址	严重违法失信行为的具体情形	处罚结果	处罚依据	处罚日期	公布日期	执法单

查询结果：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没有该企业的相关记录
查询内容：
企业名称：河南龙山特卫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查询时间：2026年11月20日 10时27分

提示：本平台信息依据《关于报送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的通知》（财办库[2014]526号）发布。如有疑问请联系具体执法单位。

版权所有 © 2026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

http

政府网站找错

主办单位：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国库司
网站标识码：bm14000002 | 京ICP备19054529号-1 | 京公网安备11010602060068号
© 1999-2026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 版权所有 | 联系我们 | 意见反馈

欢迎来到信用中国

信用中国
WWW.CREDITCHINA.GOV.CN

信用信息 请输入主体名称或者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信息公示 信用动态 信用立法 政策法规 信用承诺 城市信用

首页 > 专项查询 > 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

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

河南龙山特卫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查 询

查询结果

很抱歉，没有找到您搜索的数据

©版权所有：信用中国 网站标识码：bm04000009 京ICP备05052393号-5 京公网安[illegible]

9、非联合体投标承诺函

致：汝州市教育体育局

我公司作为参与汝州市教育体育局汝州市中小学安保服务费采购项目的供应商，根据招标文件要求，现郑重承诺如下：

我公司参与本次项目投标为非联合体投标。

特此承诺！

投标人名称：河南龙山特卫保安服务有限公司（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梁丰锋（电子签章）

2026年11月26日

附件1

汝州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

致 汝州市教育体育局/汝州市政府采购中心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单位名称： 河南龙山特卫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0482MA3X728FXU

法定代表人： 梁中锋

联系地址和电话： 汝州市广成东路保安大厦13楼 17326282076

我单位自愿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律法规，坚守公开、公平、 公正和诚实信用的原则，依法诚信经营，无条件遵守本次政府采购活动的各项规定。并且郑重承诺，本单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六）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我单位保证上述承诺事项的真实性，如有弄虚作假或其他违法违规行为，愿意承担一切法律责任，并承担因此所造成的一切损失。

供应商名称（电子签章）：河南龙山特卫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2026 年 11 月 [illegible] 日

注：1、供应商须在响应文件中按此模板提供承诺函，未提供视为未实质性响应谈判文件要求，按无效投标处理。

2、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者授权代表的签字或盖章应真实、有效，如由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的，应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前文已提供的此处不再重复提供。

3、采购人有权在签订合同前要求供应商提供相关证明材料以核实成交供应商承诺事项的真实性。（提供营业执照、2025年经审计合格的财务审计报告（若企业成立年份不足一年的，提供近三个月的财务报表或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提供2026年1月份以来任意一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提供“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网站的“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和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全国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公布与查询）（http://zxgk.court.gov.cn）网站的“失信被执行人”及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网站的“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以上各网站查询结果页面截图）。